

〔英〕 赖德·哈格德

她

SHE



四川人民出版社

四川人民出版社

[英]赖德·哈格德 著

胡心吾 译

叶上威 校

她 SHE



2 032 0626 2



SHE

译自 Airmont Publishing Company, New York,
1967年版本

责任编辑 李 陈
封面设计 许大成

她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印张10.75 插页 2 字数308千
1985年5月第一版 1985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71,100 册
书号: 10118·957 定价: 1.88元

“我的王国是想象力驰骋的王国。”

——不可违抗的“她”

新浪漫主义、 赖德·哈格德 和《她》

英国文学有着悠久的浪漫主义传统。在英国文学史上，浪漫主义文学占优势地位曾达半个世纪之久。到了十九世纪下半叶，现实主义小说已经占据统治地位，英国文学的浩瀚海洋之中仍然不乏浪漫主义的汹涌潮流。这就是以斯蒂文森和哈格德为代表的新浪漫主义文学。

新浪漫主义出现在十九世纪后半期，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产物。是时，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正处于资本主义发展的盛期，富饶而神秘的非洲大陆亦处于被殖民、被掠夺的高潮。大批英国和其它国家的冒险家们蜂拥来到这块“黑色大陆”上，抢夺殖民地、鲸吞财富、屠杀人民。一些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的代表作家在此期间既或多或少地受到这股殖民浪潮的影响，也为非洲一些动人的民间传说所吸引。于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就应运而生了。

在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兴起之时，英国文坛上还有一股更为强劲的文学潮流，这就是以乔治·爱略特、哈代等人为代表的现实主义文学。现实主义作家在自己的创作中直接反映了所处时代的社会矛盾，淋漓尽致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罪恶和危机，企图使自己的作品起

到惩恶扬善的作用。与现实主义不同，新浪漫主义文学则把笔尖指向过去，指向荒芜，指向神秘的异境。他们笔下的人物和世界，都是脱离现实的，既有奇特的异国风光，也有不同凡响的角色和曲折惊人的情节。他们写冒险，写离奇的命运，写动人的爱情，却唯独不去描写人民的疾苦和统治者的暴虐，不去触及尖锐、深刻的社会矛盾；即便带上几笔，也是曲曲折折、隐隐晦晦。他们自己不敢过问现实，客观上也使读者逃离了现实。所以往往有人把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划入“逃避小说”（Escape Novels）之列。

然而，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在英国文学史上却占据着独特的地位。斯蒂文森、哈格德等人的作品不胫而走，曾经使几代英国读者如痴如迷。这是什么原因呢？除了当时的社会状况和读者方面的原因以外，我们就不能不归结为新浪漫主义的艺术特色这一重要因素了。

一般说来，新浪漫主义小说多数属于纯情节小说，作品神秘色彩极为浓厚。小说的作者想象力丰富，刻意追求新奇，制造浪漫气氛，布置悬念疑阵；书中的女主角年轻美貌，倾城倾国，男主角则英勇顽强、智力过人，都神奇、完美得令人难以置信。阅读这些作品，能够使当时的英国读者摆脱平庸乏味、千篇一律的生活，进入一种美妙而扣人心弦的冒险世界。

亨利·赖德·哈格德爵士（Sir Henry Rider Haggard）一八五六年生于英国诺福克郡。他一生中有

大半时间都在英属殖民地任职，因而获得了一般人所没有的机会，游历了许多大英帝国的殖民地。这种经历在他的创作中充分反映了出来。到一九二五年逝世为止，哈格德一共写了五十八本小说，其中最为著名的是《所罗门国王的宝藏》(1885年)、《阿兰·夸特曼》(1887年)、《她》(1887年)和《阿霞或她的归来》(1905年)。

《她》首先发表在杂志上，由于受到读者的热烈欢迎，续于一八八七年印行成书。以后，哈格德便致力撷取非洲的氏族部落及其鲜为人知的文化背景材料作为小说素材。由于他长期在非洲生活，他对于非洲丰富的民间故事和传奇十分熟悉，对非洲人民的生活习惯也非常了解，所以他的许多小说都取材于这些民间故事和传奇。他是英国文学史上第一个以“黑色大陆”(即非洲大陆)生活为背景写小说的作家。

据说，《她》就直接取材于南非德兰士瓦的洛维杜(Lovedu)氏族的传说。书中女主人公、女王“她”的原型是这个氏族部落的女首领，而女王的“京都”科尔城堡则是取材于罗得西亚丛林中一系列至今尚未查明的古建筑废墟。

《她》是一本富有新浪漫主义特色的小说。书中的女主人公——不可违抗的“她”说道：“我的王国是想象力驰骋的王国。”这本书如此，新浪漫主义文学亦是如此，都是丰富、奇特的想象力的产物。全书的主要情节是：三个英国人为了寻找其中一位的祖先两千多年前曾经涉足并且遇害的一块神秘地方，漂洋过海，历尽艰辛，几乎被大海吞噬，终于到达非洲大陆。他们不久即

落入当地土族阿马哈格人手中，险遭酷刑杀害，只是经过一场殊死搏斗，才逃得性命。后来又经过种种曲折，终于见到了威镇一方的女王“她”。女王手毒心狠，神通广大，却又美貌异常，而且还无限忠实于爱情。俊秀的利奥本为其先祖报仇雪恨而来，不料很快就为他的世仇、女王“她”的美貌和深情所迷，转眼间投入了仇人的怀抱。谁知好梦不长，法力无边、长生不老的“她”居然出乎意料地死于“生命之火”，从而结束了这三个英国人的这一场似梦非梦、离奇的冒险经历。

哈格德是英国新浪漫主义故事文学作家中的佼佼者。他的叙事艺术是很高超的。他在非洲的阅历所造就的丰富生活知识，再加上他那出类拔萃的想象力，使得《她》读起来妙趣横生。尽管一些情节有嫌怪诞，但全书从头到尾都紧紧扣住读者的心弦，令人有不读到底不忍释手之感。此外，在他的笔下，黑色大陆绮丽的风光，非洲一些部落千奇百怪的习俗和光怪陆离的遗迹，无一不被描绘得惟妙惟肖，栩栩如生。

总之，《她》不失为新浪漫主义的一部代表性作品，在艺术上是有一定借鉴作用的。而且，作者还通过“她”和霍利之口，在客观上对宗教、对资本主义社会的选举制度、法律和道德观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辛辣讽刺。为了介绍新浪漫主义作品，我们把这部书翻译出来，呈献给广大读者。我们相信，《她》是会受到读者们欢迎的。

叶上威 1983年6月

目 录

新浪漫主义、赖德·哈格德

和《她》	(1)
引 子	(1)
第一章 不速之客	(7)
第二章 光阴似箭	(17)
第三章 阿美娜特丝的陶片	(24)
第四章 风 暴	(46)
第五章 人头岩	(57)
第六章 淳然古风	(70)
第七章 尤斯坦的歌声	(83)
第八章 奢会及其它	(95)
第九章 金莲一瓣	(106)
第十章 遇 思	(115)
第十一章 科尔平原	(125)
第十二章 “她”	(135)
第十三章 绝代佳人	(146)
第十四章 炼狱中的灵魂	(162)

第十五章	阿霞的审判………	(172)
第十六章	科尔堡的墓穴………	(182)
第十七章	失去平衡………	(193)
第十八章	走开，女人！………	(207)
第十九章	“给我一只黑山羊” ……………	(220)
第二十章	阿霞的胜利………	(230)
第二十一章	生死轮回………	(245)
第二十二章	乔布的预感………	(254)
第二十三章	真理圣殿………	(268)
第二十四章	走向深渊………	(278)
第二十五章	生命精华………	(289)
第二十六章	惊 变………	(304)
第二十七章	飞越天堑………	(315)
第二十八章	告别科尔堡………	(324)



引子

本书记述的是一个历险故事，而且在我看来这是肉体凡胎之人所能经历的最为神奇的历险故事，故在此向读者诸君介绍此书之前，我务必先表明我本人与此书的关系。我不是故事的记叙者，仅仅是它的编辑而已。下面我讲讲这个故事何以能到我手中的来龙去脉。

几年前，我，也就是本书的编辑，在某个大学的朋友，“*Vir doctissimus et amicus meus*”⁽¹⁾家小住。为了这个故事的缘故，我们权且把那个大学叫作剑桥大学吧。有一天，我看两个个人手挽手沿街走来。他们的外表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中一位是我所见过的最英俊的青年。他身材挺拔而魁梧，显得朝气蓬勃，举止优雅大方，就象一头雍容华贵的野牡鹿。此外，他的面孔简直无可挑剔，美貌而又高贵。当他向过路的女士脱帽致意时，露出了一头金黄的卷发。

“你看见那个人了吗？”我向和我一起散步的朋友说，“真漂亮！就象一座活生生的阿波罗神象！多俊的小伙子！”

“可不是吗！”他回答：“他是全校最漂亮的，也是最招人喜爱的人。他们叫他‘希腊神’。不过你瞧另外那一位，他是文西（这是那位希腊神的名字）的保护

(1) 拉丁语，意为“我的一个朋友，一个大学者”。——译者。

人，据说学识非常渊博。人们管他叫‘卡隆’⁽¹⁾，可能是由于他的相貌可怕，也可能由于他已将他的被监护人摆渡过了考试的深渊的缘故。不过我也不知究竟因为哪一条才这样叫他。”

我打量了一下这位先生，他年纪较长，却另有一番情趣，并不亚于他身旁那位佼佼者。看上去他有四十来岁，他容貌之丑陋与他伙伴的漂亮程度不相上下。他身材矮小，胸脯厚实，一副罗圈腿，双臂却又长得出奇。他头发漆黑，眼睛很小，发际低低地压在前额之上，络腮胡长得几乎和头发连成一片，因此他面孔上能为人所见的部分就所剩无几了。总而言之，我觉得他活象一头大猩猩。然而，他那双眼睛中却有一种使人感到亲切而愉快的神情。我记得当时我说了声很想认识这个人。

“行啊，”我的朋友回答：“这好办，我认识文西。我来给你介绍。”于是我们便这样认识了，并站在一起聊了几分钟。当时我刚从好望角回来，便谈了些有关祖卢人⁽²⁾的事情。可是没多久，一位胖太太，她的姓名我现在已记不起了，和一位漂亮的金发姑娘沿着人行道走了过来。文西显然和她们十分熟悉，便陪着她们一起走了。那位年长的先生一看见来了一位女士，霎时变了脸色。我记得当时我对此大惑不解。他猛地打住话头，带着责备的神情望了他的同伴一眼，然后，突然向我点点头，独自转身走过街去。后来我听说他的名字叫霍

(1) 卡隆：希腊神话中在冥河上摆渡亡灵去冥府的神的名字。
——译者。

(2) 祖卢人是南部非洲的土著居民。——译者。

利，说他怕女人犹如人之怕疯狗一样。这大概就是他猝然离去的原因吧。不过我看这种时候文西对女人倒没什么反感。我记得我当时曾笑着对我的这位朋友说，如果有人打算给他介绍一位小姐，以便他们日后缔结良缘的话，那算找错了对象，他们的结交很可能是以小姐的另有所好而告终。他实在太漂亮，自己对此又漠然不知，而且也不象一般漂亮人物那般趾高气扬，惹人讨厌。

那天也是我在剑桥逗留的最后一个夜晚，在这以后很长一段时期，我都没有再见过“卡隆”和“希腊神”，也没有听到过有关他们的任何消息。实际上，从那以后至今天，我就再也没有见过他们中的任何一位，也没想到还会见到他们。可是一个月前，我收到一封信和两个装着手稿的邮包。打开信一看，落款是霍勒斯·霍利，我一时记不起这是谁了。信是这样写的：

剑桥大学，18××年5月1日

亲爱的先生：

收到此信，先生一定不胜惊讶，我们相交实在太浅。八年前，我和我受托监护的文西曾有幸与您在剑桥的街上相识，不知先生尚有记忆否？简言之，日前，我曾怀着极大兴趣拜读了您的一部描述中非历险的著作。以愚管见，书中既寓真情实节，亦富想象发挥。对我确有所启发。我和我监护的人，准确点说，我的养子利奥·文西近来经历了一场名副其实的非洲历险，比您书中所述的不知奇妙几何，乃至唯恐您不置信而惶惶然不敢相告。这次历险详情请阅附上的手稿。（同时送上刻有圣甲虫——太阳王子的护身符。陶片原件我将派专

人送来。)在此手稿中您可看到，我，或者说是我们，曾下定决心在我们有生之年，决不将此事公诸于众。倘若不是情况有变，我们是不会改变初衷的。细读了这个材料之后，您或许会猜到，我们又行将远离了。这次是去中亚一带，去那些能增长聪明才智的地方。预计为时甚长，一去不返也尚未可知。既然如此，仅因此事牵连到我们个人生活，或恐他人非议与取笑而将此无比引人入胜之奇事秘而不宣，亦有所不妥。我和利奥对此各执己见，多次讨论后达成一个折衷方案，即：将此段经历告诉您，若认可，您可自由发表，唯一条件是须将我们的真名实姓和身分隐去，当然，我们的个人身分，应当尽可能地与该事件的原委和情节保持一致。

毋庸赘言，一切情节都如实记载于附上的手稿之中了，别无其他。至于‘她’，我更无多话可说，我们只是后悔不曾抓紧时机从那位神奇的女郎身上获得更多的情况。‘她’何许人也？她最初如何去到科尔堡的洞穴之中的？她到底信仰什么？这些，我们过去没搞清楚过，现在亦惟有天知，将来可能也永远是个谜。至少，目前尚不得而知。诸多疑窦，萦于脑际，时至今日，思之何益！

至于先生承允此事与否，一切悉听尊便。不过，我们相信，您将向世界呈献一段最为奇妙、却又完全不同于普通传奇故事的史事，这也就是我们对您的酬报。

请先生先读手稿(鄙人为先生便，已专致誊写一遍)，再请将尊意赐告。

请相信我们

您最忠实的

L·霍勒斯·霍利⁽¹⁾

又及：若先生愿出版此书，出版所得盈利，概由先生支配；若有亏损，我将指示我的律师杰弗里先生和乔丹先生给予补偿。陶片，护身符和羊皮纸手稿等都交托于您，直至我们要求收回时为止。

路·霍·霍利

可以想象这封信多么使我诧异，可是当我看到那材料时就更为吃惊了。我想读者们也会有此同感的。由于其他工作的繁重，我是在两个星期后才顾得上看这份材料的。看后便立即全力以赴办这件事了。我把我的决定写信告诉了霍利先生，一周后，他的律师写来了回信，将我的信退回并说他们的委托人和利奥·文西先生已出国到西藏去了，目前行踪尚不清楚云云。

我要交待的就到此为止。至于对故事本身，读者自有评论。除了为如约隐瞒主角身分而作极个别的更动外，其余的我都原原本本照登不误。我个人不作任何评论。起初，我以为这位以其无穷的生命而显得威严的女人，永恒的阴影象黑夜的翅膀般将她遮蔽起来的女人是某种我尚未领会的高深隐喻。随之，我又以为这可能是一种大胆尝试，它描绘了即使真能长生不死的人的可能结局。一个从大地中吸取力量而获得永生的凡人，在她人类的胸怀中，仍会时而热情激昂，时而消极沉沦，象

(1) 遵照作者的意愿，此处及全文的人名都作了更换。——编者原注。

那永不停息的风和浪。可是看到后来我又否定了这种想法。我认为这是真实可信的故事。当然，结论和解释还是由读者来作为好。这篇必不可少的简短的前言，也就到此结束。下面就是阿霞与科尔堡的山洞的故事。——编者

又及：细读这个离奇故事之后，有一点对我印象极深，不禁也想提醒读者注意。大部分人会以为利奥·文西该与阿霞同样具有极大吸引力，但在了解他之后便会发现，这个人物实际上毫无特色。在我看来，无论怎么说，他都没有什么特别令人感兴趣的东西。我们甚至可以想象，倘若在一般情况下，霍利先生会轻而易举击败文西而获得“她”的欢心。可是，这一切又怎么会发生呢？难道这是因为异极相吸、相反相成的原因吗？难道这位超凡脱俗、才华照人的她，是由于某种奇特的生理反应才拜倒在物质神龛面前的吗？难道古代的卡里克雷特〔1〕只是头灵物，仅仅因为他具有传统的希腊美男子气质，才受到青睐和钟爱的吗？……或者是我认为言之有理的一种解释——那位阿霞眼光比我们远大，能觉察出她爱人身上潜藏的伟大的胚芽和心灵中积郁的火花，并且深知在她的才能的熏陶下，在她的智慧的滋润下，在她的光辉的照耀下，这朵火花就会象花蕾一样开放出鲜艳的花朵，象群星般璀璨闪烁，使世界充满光明和芬芳。

是否如此，这一点也是我无法作答的，只有待读者们看了霍利先生讲述的故事后，作出自己的判断了。

〔1〕 见第10页编者原注。

第一章 不速之客

有些事情是人们永远难以忘怀的，它的情景、它的细枝末节都会象刀刻般地留在记忆之中。我下面要讲的就是这么一件事，一件就象发生在昨天的、历历在目的事情。

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了。也就是在这个月份的一天晚上，我，路德维格·霍勒斯·霍利，正坐在剑桥大学我的房间里埋头攻读数学著作，具体读的是本什么书，我记不大清楚了。一周内就要进行研究员学位考试，指导教师和学院都对我寄予厚望，希望我能出人头地。读到后来，我实在疲倦了，于是我扔下书，走到壁炉前拿起烟斗，装上烟。炉台上燃着一支蜡烛，后面是一面长条形的镜子。点烟的时候，我无意在镜中瞥见了我的尊容，不由得呆住了。火柴烧痛了手指，我才把它扔掉，但我依然呆站在那儿，直瞪瞪地望着镜中的自己出神。

“唉！要想有所作为，我只有靠这副脑子了；要凭长相的话，我必然一事无成！”过了许久，我才高声地感叹了一下。

我的话一定会使读者们莫名其妙。我实在是为自己的容貌寒心。大凡二十二岁的男子，无论如何都会具有一种青春美，可我连这点福份也没有：矮个头，宽横胚，胸脯厚实得近乎畸形，一对胳膊又长又壮，一双灰色眼睛既小且深，整个身子显得十分粗笨；我低矮的前额约有一半长满了乱蓬蓬的稠密的黑发，活象一块荒芜已

久、林木开始蔓延的空地。这就是我在大约四分之一世纪前的形象，现在也无非是对此基础上略加修饰了一点而已。我象该隐⁽¹⁾一样地被打上了烙印——大自然给我打上了奇丑的印记；但与此同时，大自然也赋与我以钢铁般的、非凡的力量和超人的才智。由于我长得太丑，学院里那些对我的勤勉刻苦和过人体力万分钦佩的风流小子，也不愿让人看到和我一起同行。我郁郁寡欢，愤世嫉俗；我深居简出，奋力攻读；我鲜朋少友——只有唯一的一个朋友。大自然把我和社会隔离开来，让我独自打发日子，让我在它的胸怀中寻找慰藉。我也只有在它的胸怀中才能找到慰藉啊！女人们讨厌见到我。就在一个星期前，我还听到一个女人叫我“妖怪”，她以为我听不到她的声音，她说我使她相信了猴子变人的理论。有那么一次，一个女人虚情假意地表示喜欢我，于是把我天性中被压抑的全部激情都发泄到了她身上。可是，当一笔原由我继承的钱财落空了时，她也就摇身一变，抛弃了我。我苦苦地恳求她，我从没有也再也没有这样恳求过任何人！她那可爱的脸庞是那么使我着迷，我是那么深深地爱着她啊！末了，她是怎样回答我的一片痴情的呢？她把我拉到镜子面前，和我肩并肩地站着。

“你瞧瞧，”她说，“如果说我是个美人儿的话，你是什么呢？”

那时我才二十岁。

我就这么站着，凝视着，对自己的孤苦伶仃感到一

(1) 该隐：《圣经》中亚当的长子，曾杀害他的弟弟亚伯。——译者。